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 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贷款情况概述

2021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集团”）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自筹资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国凯”）提供财务资助，上述事项已通过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号）。

本次南海国凯拟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的贷款，主要用于置换上述力合科创集团提供的部分借款，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本次申请贷款的相关情况如下：

- 1、贷款主体：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 2、贷款产品名称：固定资产项目贷
- 3、贷款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4、贷款期限：3年期（36个月）

5、贷款利率：年利率 3.7%

6、贷款归还方式：等额本息还款（按合同约定）

7、贷款担保：以南海国凯合法拥有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 99 号力合科技产业中心 12 栋研发车间 45 套，面积合计 12195.26 平方米物业作为担保，用于担保南海国凯对上述债务的清偿。

二、董事会意见

南海国凯本次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符合其日常经营需要，可有效降低资金成本，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南海国凯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贷款，同意将南海国凯合法拥有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 99 号力合科技产业中心 12 栋研发车间 45 套，面积合计 12195.26 平方米物业抵押给银行，用于担保南海国凯对上述债务的清偿。同意授权力合科创集团经营决策办公会根据实际需求签署上述相关事项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三、独立董事意见

南海国凯本次以资产抵押方式向银行申请贷款，主要用于置换力合科创集团提供的部分借款，符合其日常经营需要，有效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67,397.2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6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28,981.6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涉及诉讼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